

云南省房屋建筑工程与市政工程 初步设计审查批复书

编号：530114262004440

昆明市呈贡区更新改造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云南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等政策法规和标准规范，按照项目立项以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确定的指标，审批部门组织专家对龙街村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基础配套设施呈祥街（兴呈路-古滇路）二期建设项目（规模及投资额：项目总用地面积2136.55 m²，道路长约45m，道路宽度为65m，为城市主干道，设计车速50千米/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管网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项目概算总投资698.57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进行审查，你单位按照专家审查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初步设计文件基本达到编制深度和质量要求。

特此批复。

